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验证：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53,096,748.61 元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402,292,150.18 元。

为确保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025 年度，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本方案符合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 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鉴于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为确保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资金支持，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留存资金均用于公司运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